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737-7043
聯絡人：蔡棕安
電 話：(02)7712-9061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三)字第1060033683C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(0033683CA0C_ATTCH13.pdf、0033683CA0C_ATTCH6.odt)

主旨：修正「教育部補助推動縮減城鄉數位落差要點」第1點、
第2點、第7點，名稱並修正為「教育部補助推動縮減數位
落差要點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6年5月2日以臺教資(三)
字第1060033683B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1份，請
查照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部屬機關(構)
副本：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


裝

訂

線

